

# 海南重点项目建设之我见

□ 梁学安

为确保我省重点项目按计划实施，要在加强领导和协调、制定进度计划、明确各方目标和任务、促进资金筹措多元化等方面下真功夫。

建设单位是省重点项目建设的主体参与单位，对项目建设管理贯穿于项目建设全寿命周期，内容包括行政管理和专业管理两部分。行政管理包括办理各种审批手续、人事管理和财务管理等事务性工作；专业管理在项目建设前期是开发管理，在准备期和实施期是项目管理，在投产运营期是设施管理。建设单位代表项目整体利益，对最终的项目建设成果负责，建设单位是项目建设实施过程中的总体约束目标，即投资目标、进度目标和质量目标，三大目标是相互制约的，要加快进度则需要增加投资，欲提高质量也需要增加投资等。

项目设计单位、施工单位和供货单位是项目建设的主要参与单位，其项目目标是来自各自的角度对项目建设相关部分和相关阶段的目标。工程设计、工程施工和物质供应任务本身是各自独立的项目，但由于他们的工作和效益是与整个项目建设联系在一起的，因此其项目目标必须同时围绕项目建设总体目标进行，服务于项目的整体利益。

政府及社会有关管理部门也是项目建设的参与单位，包括发改、国土资源、建设、规划、旅游、交通、质量安全监督等部门。项目建设的各参与单位构成了外部关联系统，形成了项目建设的共同管理主体。

推进省重点项目建设要明确项目建设参与单位的目标、任务和职责，按照保竣工、抓续建、促开工的原则，狠抓各项工作的落实。针对省重点项目的前期、准备、实施和投产运营等4个不同阶段，采取针对性措施推进项目建设。对于前期阶段(计划上马)项目，要主动与发改、规划、土地等有关部门沟通，主要是做好项目建议书的立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和初步设计与概算的批复工作；对于准备阶段(新开工)项目，要以落实开工建设条件为重点，主要是做好项目设计和实施准备工作，确保项目按计划开工；对于实施阶段(续建)项目，主要是做好设备供应、施工安装和生产准备工作；对于投产运营阶段(竣工)项目，主要是抓好竣工验收和交付使用工作。

**三、要形成投资主体多元化、资金来源多渠道和投资方式多样化的新格局**

省重点项目的建设是靠巨大的资金投入实现的，资金是确保省重点项目顺利建设的基础。因此，政府要创新融资手段，拓宽融资渠道，把经营性的省重点项目引入市场机制。要完善投融资体系，建立健全投融资机制，及时清理和修改不利于企业、外商和民间投资发展的法规政策规定，清理整合涉

及投资管理的行政审批事项，拓宽企业、外商和民间资本投资省重点项目的投资领域。要明确规定，统一标准，对各类投资主体同等对待，鼓励和引导企业、外商和民间资本进入省重点项目建设领域，实现投资主体多元化。

要根据项目建设后是否有收入来划分省重点项目为经营性和非经营性项目两类。非经营性省重点项目(建成后没有收入的省重点项目)建设资金主要是政府投资，包括中央资金、地方财政资金、发行债券和政府向银行贷款等；经营性重点项目(建成后有收入的省重点项目)建设资金主要通过市场融资，实行市场化运作，采取多种手段引进各类资本(民间资本、各种贷款、外资等)，解决政府投资资金不足的问题，逐步形成资金来源多渠道和投资方式多样化的格局。经营性省重点项目建成后收入低于投资者的投资成本和正常利润的，由政府补贴或实行税收优惠弥补投资者。经营性省重点项目资金筹措方式主要有以下几种。

1、BOT(建设-经营-移交)方式。这是一种融资方式，也是一种投资方式。BOT在我国称作“特许权投融资方式”。项目公司根据政府赋予的特许权，建立并经营项目一定时间后移交给政府。在BOT项目中，政府和公司是经济合同关系，在法律上是平等的经济主体。政府在BOT项目实施过程中具有一定的主导作用。政府只出让特许项目经营权，政府不干涉项目公司正常的经营活动，但要参与项目实施过程的组织协调，并对项目服务质量和服务费进行监督。

2、BOO(建设-拥有-经营)方式。项目公司根据政府赋予的特许权，建设并经营项目，但并不将此项目交给政府。

3、BOOT(建设-拥有-经营-转让)方式。项目公司对项目建设后，在规定的期限内拥有所有产权并进行经营，期满后将项目交给政府。

4、TOT(转让-经营-移交)方式。政府把已经建成的项目转让给有实力的企业，政府从接受转让的企业中一次性获得一笔资金，再用于兴建其他项目。而接受转让的企业可以获取项目的经营权，在一定期限内获得稳定的收入和利润，转让期满后，再将项目无偿地移交给政府。

5、BT(建设-移交)方式。在《国务院关于加强地方政府融资平台公司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国发[2010]19号文)颁布后，BT方式成为地方政府融资建设公益性项目的主要方式之一。

6、PPP(公共部门与私人企业合作)方式。即政

府、盈利性企业和非盈利性企业基于某个项目而形成的相互合作关系，通过PPP合作，各方均达到与预期单独行动相比更为有利的结果。

7、债券融资方式。近日，发改委制定《关于利用债券融资支持保障性住房建设有关问题的通知》已经下发至地方政府和有关部门。其中明确，各地按有关规定进行规范后继续保留的投融资平台公司申请发行企业债券，募集资金应优先用于保障房建设。

另外，政府要探索新的融资方式，利用融资租赁、保险资金、信托资金等多种不同融资手段引导各类资金建设省重点项目。

## 四、要加强领导和协调并形成规范化、法制化管理

省重点项目建设规模大、周期长、投资大、筹资主体多，为确保省重点项目按照计划实施，加强领导和协调是关键。省重点项目建设是一项繁重而复杂的系统工程，必须加强领导、统一思想、综合协调、合力推进。各部门要正确认识省重点项目建设的重要性，牢固树立加强推进省重点项目建设的发展理念，把省重点项目建设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省政府要成立强有力的领导指挥机构，统一领导和协调全省重点项目建设。发改、国土、规划、建设、交通、旅游等相关部门要树立全省重点项目“一盘棋”的思想，通力合作，增强服务意识，开通审批绿色通道，简化办事程序，提高办事效率，为项目建设提供宽松的环境。

省重点项目建设要依据法律法规和建立健全各项规章制度，将重要的规章制度上升到法律的高度，充分发挥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驱动作用，形成省重点项目建设规范化、法制化管理；要严格按照基本建设程序办事，履行审批手续和遵守环保、规划、用地、节能等规定，要按项目建设的前期、准备、实施和投产运营四个不同阶段的工作内容，采取切实有效的措施推进省重点项目的建设；要实行建设单位负责制、工程监理制、工程质量终身负责制，招投标制、项目代建制等；要实行“六个一”的责任机制，即“一个重点项目、一个责任单位、一个责任领导、一个管理目标、一个组织机构、一抓到底”的责任模式。每个重点项目的责任领导和组织成员都要一线办公，真抓实干，把项目当作精品来做，精心组织施工，加强科学管理，确保省重点项目按照计划的投资、工期和质量完工并发挥效益。

省重点项目建设要遵循先勘察后设计，先设计后施工，先竣工验收后投产运营的客观规律，又要遵循政府投资项目先评估后决策、先审批后建设的主观调控程序，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绕过或逃避，对违反规定的单位和个人要追究相应的责任，确保项目建设有序推进。

(作者系海南省建设项目规划设计研究院党组成员、总工程师)

读 书札记

## 把工作当事业干

“把工作当事业干”是人们应有的责任、状态、境界和追求，是立身、成事、为官之根本；“把工作当事业干”需要不断自我实践、自我提升、自我超越，就是要谋大事、多干事、办好事、干成事。

现实生活中，不同事业心、责任感的人对待工作的态度颇有不同：有的把岗位当作实现自身价值的平台，满怀激情、勤奋扎实，倾心尽力；有的把岗位当作谋生工具和“饭碗”，敷衍应付，得过且过；还有的把岗位当成戏台，好大喜功，不求实效。显然，我们要的是第一种态度，需要那种怀揣激情、扛着责任、自我加压、高度自觉的精神。简单地讲，就是需要我们“把工作当事业干”。

“把工作当事业干”是我们应有的责任、状态、境界和追求。“把工作当事业干”承载的是一种责任。这种责任，就是清楚明了地知道自己该干什么，并自觉、认真地落实到行动中去。有了这份责任，工作就不会绕着、躲着、拖着，也不会消极等待或被动应付上级指示。“把工作当事业干”体现的是“在状态”。干工作与干事业，最显著的不同，就是在工作中我们倾注了更多的激情、更多的感情。有什么样的工作态度，就会有什么样的工作干劲和工作表现。“把工作当事业干”折射的是思想境界。这种境界应该是无私的、无畏的、忘我的，它源于对党的忠诚，源于对事业的挚爱，源于对共同理想的认同。拥有这种思想境界的人时刻把个人名利看得很低，把事业看得很重，尤其是在利益得失面前，能够摒弃私心杂念，默默无闻、任劳任怨、兢兢业业地干好本职工作。“把工作当事业干”主导的是价值追求。人生的价值不在于自己获得了多少，而在乎为他人和社会奉献了多少，只有把工作当事业干，我们个人的价值追求才能从社会需要出发，与社会要求相统一，我们的人生价值才能实现最大化。

“把工作当事业干”是立身、成事、为官之根本。“把工作当事业干”是立身之基。每个人都希望找到属于自己的那坐标，在社会中立命安身，有所作为，有所成就。而不希望自己一无所成。尽心尽力干好本职，就是最佳途径。“把工作当事业干”是成事之本。事业有成不是靠运气，而是靠我们对所从事的工作孜孜以求、踏实肯干、奋发有为得来的。不操心、不用心、不费心，什么事都干不成。“把工作当事业干”是为官之要。为官之要，就是把权力用好。权力是什么？权力就是责任。权力越大，责任越重。组织上把我们放在领导岗位上，不是用来享受的，是要我们来挑重任、担大责、干大事的。

“把工作当事业干”就是要谋大事、多干事、办好事、干成事。古人讲：“天地生人，有一人当有一人之业；人生在世，生一日当尽一日之勤。”做工作、干事业，是人的本分。人活着，就应该心无旁骛，用心想事；开动脑筋，用智谋事；脚踏实地，用力干事。把工作当事业干，要求我们胸怀全局，长远规划，而不能只管眼前，不言其他。要爱岗敬业多干事。把工作当事业干，最基本的前提就是爱岗敬业。人们常讲，“热爱是最好的老师”。对自己的工作岗位不热爱，对自己从事的工作不敬重，身在曹营心在汉，这山望着那山高，决不可能把工作干好。把工作当事业干，需要我们有一种淡然的心态来对待利益得失。俗话说，“良田万顷，日食一斗；广厦万间，夜卧八尺”，“高飞之鸟，亡于贪食；深潭之鱼，死于香饵”。对名利过分追求，就会变成一种枷锁，销蚀思想，羁绊行动。要保持一种“得之淡然，失之泰然，顺其自然”的平常心，一心一意把心思与精力用在为党和人民多做些有益的事情上，努力实现自己的人生价值。把工作当事业干，需要我们培养不畏困难的勇气，要有敢啃硬骨头、敢趟深水区、敢打攻坚战、敢辟新天地的担当，有敢于负责、敢于碰硬、敢破难题、敢担风险的勇气。这是干成事的必备素质。面对困难挫折，不言败、不放弃，迎难而上、勇挑重担，回馈我们的将是坚强与成功。

“把工作当事业干”需要不断自我实践、自我提升、自我超越。“把工作当事业干”不是与生俱来的，而是后天培养的结果，有一个不断自我实践、自我提升、自我超越的艰苦过程，归纳为“四句话”：一靠奉献精神引领。古人讲：“神不至，则事不举。”一个人如果不把心思用在干事业上，最终什么事也干不好、什么事也干不成。我们必须始终坚持事业为先，把事业作为人生的第一追求，把工作作为人生的第一需要，把职责作为人生的第一动力，做到心思不分散、精力不外移、干劲不减弱。二靠素质能力支撑。“把工作当事业干”，不是一句口号，需要从三方面强化：“政治强”、“业务精”、“作风实”。三靠精致勤奋添补。不勤奋，大事干不好，小事也干不成。当前讲“勤业”，就是每个人对工作都要专心，自觉把主要心思和精力用到工作上来；干工作要用心，争取干一件成一件；抓落实要有恒心，盯住问题，扭住末端，不解决问题不撒手，不抓出成效不松劲。四靠岗位实践培育。岗位是实现自我价值的重要平台，只有热爱自己的岗位，才能真正找到事业的支点；只有全身心投入工作，才能成为事业的主人，实现人生的价值。

(作者系武警海南总队政委)

# 脱离群众是我们党执政后的最大危险

## ——学习胡锦涛总书记“七一”讲话的体会

□ 朱 健

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是我们党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根本，只有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的事业才有动力、方向和价值，要努力使党的理论和路线方针政策始终反映人民的意志、利益和愿望。

要突破对马克思主义的教条理解，突破那些不合时宜的观念、做法和体制，走出一条符合中国国情的社会主义革命和建设道路，只能立足国情，立足广大人民群众的实践，紧紧依靠广大人民群众，从人民群众中汲取智慧和力量，在艰辛探索中开拓前进。

90年来党的发展历程告诉我们，来自人民、植根人民、服务人民，是我们党永远立于不败之地的根本。以人为本、执政为民是我们党的性质和核心全意为人民服务根本宗旨的集中体现，是指引、评判、检验我们党一切执政活动的最高标准。

只有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的各项事业才有前进的方向。人民群众的意志、愿望、要求和实践，反映着社会发展趋向，体现着社会发展规律，是我们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活力所在。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是我们站在时代前列，顺应时代要求，推动时代进步的根本保证。离开了人民群众，我们党的思想路线和方针政策等就会脱离实际，实践和理论创新就不可能跟上时代步伐。

只有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的各项工作才有追求的价值。始终把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作为奋斗目标，始终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根本宗旨，是我们党大力推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根本动力，也是我们党追求实践和理论创新最重要的政治基础。离开了人民群众，我们党所奋斗的一切就会失去价值，实践和理论创新也就没有任何意义。

只有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的各项工作才有前进的方向。人民群众的意志、愿望、要求和实践，反映着社会发展趋向，体现着社会发展规律，是我们不断开辟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活力所在。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是我们站在时代前列，顺应时代要求，推动时代进步的根本保证。离开了人民群众，我们党的思想路线和方针政策等就会脱离实际，实践和理论创新就不可能跟上时代步伐。

只有始终保持同人民群众的血肉联系，党的各项工作才有追求的价值。始终把为绝大多数人谋利益作为奋斗目标，始终把全心全意为人民服务作为根本宗旨，是我们党大力推动社会主义建设事业的根本动力，也是我们党追求实践和理论创新最重要的政治基础。离开了人民群众，我们党所奋斗的一切就会失去价值，实践和理论创新也就